

荃灣區議會第十六次（一／二六至二七）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主席

區家盛先生，JP（荃灣民政事務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議員

王淑芬議員

古揚邦議員，MH

伍俊瑜議員

朱德榮議員，MH

林婉濱議員

周森明議員

邱錦平議員，BBS，MH

張文嘉議員，MH

梁昌明議員，MH，JP

陳振中議員

陳純純議員

陳崇業議員，BBS，MH

莫遠君議員

陳曉津議員，MH，JP

曾大議員

馮卓森議員

華美玲議員

黃偉傑議員，MH

黃啟進議員

葛兆源議員，MH

劉松剛議員

鄭捷彬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張澤豪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方嵐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1） 荃灣民政事務處

何國恩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2） 荃灣民政事務處

容河偉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3） 荃灣民政事務處
李思敏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荃灣民政事務處
羅家康先生	荃灣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香子健先生	荃灣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香港警務處
陳倩儀女士	荃灣及葵青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劉燕儀女士	地政專員／荃灣葵青（荃灣葵青地政處） 地政總署
郭磊明先生	行政助理／地政（荃灣葵青地政處） 地政總署
黎翠瑩女士	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 運輸署
梁宇新先生	署理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 房屋署
吳國倫先生	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羅德智先生	總工程師／西 5 土木工程拓展署
文婉玲女士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謝細蓮女士	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楊世敏女士（秘書）	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鄭雅蔚女士	行政主任（區議會）1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討論第 7 項議程

秦臻女士	總廉政教育主任／新界一 廉政公署
陳雅琴女士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廉政公署

負責人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各位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荃灣區議會第十六次會議，並介紹：

- (1) 首次出席會議的香子健先生，他接替陳學俊先生出任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荃灣警區警民關係主任；以及
- (2) 房屋署署理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梁宇新先生，他暫代羅志平女士出席是次會議。

2. 主席表示，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下稱“《常規》”）的相關規定，區議員參與區議會會議及處理與區議會相關事務時，一旦發現討論事項或相關事務與其有直接個人利益或金錢上的利益，必須作出申報。秘書處於會議前未有收到任何利益申報，主席詢問議員需否即席作出利益申報，沒有議員作出即席申報。

3. 主席表示，議員可於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及補充發言各一次。第一輪發言時間最多為兩分鐘，而第二輪發言時間最多為一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十五次會議記錄

4.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主席詢問議員需否即席提出修訂建議。沒有議員即席提出修訂建議。議員一致通過會議記錄。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5.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V 第 3 項議程：房屋署荃灣區 2026-27 年度工作計劃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2/26-27 號)

6. 主席表示，房屋署向議員簡介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荃灣區年度工作計劃。出席會議的代表為房屋署署理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梁宇新先生。

7. 房屋署署理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介紹文件。

8. 馮卓森議員就房屋署的年度工作計劃提出四項關注：

- (1) 有居民反映不清楚升降機每週例行檢查的時間表，誤以為升降機經常發生故障。為免造成誤解，他建議署方加強張貼告示，並提前通知居民檢查的安排；
- (2) 梨木樹邨今年四至五月期間曾發生兩宗鹹水喉爆裂事故，導致升降機一度停運，他建議署方主動檢查其他屋邨的鹹水喉狀況；
- (3) 有關野鴿聚集問題，安裝閉路電視攝影機後，野鴿在地面聚集的情況已有改善，但松樹樓仍有居民從高空餵飼野鴿。他建議房屋署與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合作，加強相關位置的清潔工作及安排特遣隊採取執法行動；以及
- (4) “富戶政策”下富戶須額外繳交的租金已修訂為三個級別，連續兩個申報周期（即四年）的入息水平平均超逾現行公屋入息限額四倍但不多於五倍，必須遷出公屋單位。他建議於首個申報周期發信提醒相關租戶，讓他們有兩年時間作遷出準備。

9. 房屋署署理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回應，房屋署的升降機保養承辦商會每星期為升降機進行例行檢查和保養，事前屋邨辦事處會張貼通告通知受影響樓層住戶。有關升降機例行維護與緊急維修在通告上的插圖會有所不同，以方便居民識別。各屋邨辦事處會因應地下大堂的實際情況在當眼處張貼通告，並會指示座頭保安員適時提醒有需要住戶。在梨木樹邨發生的兩次鹹水喉爆裂事故均屬突發性質，該署於會後與工程人員研究加強喉管的檢查及保養工作。在野鴿聚集問題方面，該署已裝設閉路電視攝錄機，以監察地面情況，並會研究加裝閉路電視攝錄鏡頭以協助識別高空擲物單位，一經證實，將按“屋邨管理扣分制”處理。此外，該署於會後將安排特遣隊針對該位置進行專項執管行動。就“富戶政策”關於租戶連續兩個申報周期的入息水平平均超逾現行公屋入息限額四倍但不多於五倍而須遷出單位，該署向租戶發信時已

清楚列明相關細則，如有需要，該署可提供信件範本供議員參考。

(會後備註：除加強供水系統的檢查外，各屋邨辦事處亦已指示保安員在日常巡邏時需多加留意喉管的接駁位。如發現懷疑滲漏等異常情況，將隨即通報並盡快安排檢查及維修，以避免爆喉事故發生。此外，房屋署於 6 月額外安排特別職務隊在梨木樹邨進行高空擲物及餵飼野鴿執管行動，並於 6 月 30 日成功逮獲一名居民在邨內餵飼野鴿，房屋署已按“屋邨管理扣分制”處理相關個案。此外，房屋署將於 7 月下旬在梨木樹邨相關位置加裝閉路電視攝錄鏡頭，以加強監察。另外，關於上述“富戶政策”下相關租戶所收到信件的内容節錄已交議員參考。)

10. 陳振中議員感謝房屋署迅速採取應對措施，減低石圍角邨消防工程對居民造成的影響。此外，他關注即將在各個公共屋邨進行的全方位維修工程，希望署方能提供更詳盡的時間表，讓居民及早知悉和做好準備。他特別指出，邨內長者普遍不太清楚可申請維修的範圍，期望署方能盡快安排家訪，向長者作出清晰通知。

11. 房屋署署理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回應，象山邨本年度未有計劃進行全方位維修計劃，而石圍角邨將於今年第四季展開相關工程，該署於會後將提供補充資料供議員參考。

(會後備註：房屋署於 7 月 6 日已向議員簡介石圍角邨全方位維修計劃的預計開展時間。)

12. 議員備悉房屋署提交的題述文件。

V 第 4 項議程：食物環境衛生署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3/26-27 號)

13. 主席表示，食環署向議員介紹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出席會議的代表為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吳國倫先生。

14.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介紹文件。

15. 鄭捷彬議員表示，根據新聞報道，深井及馬灣的誘蚊器指數為全港第二高，並且嚴重超標。他促請食環署於平日加強深井、青龍頭及馬灣一帶的滅蚊及宣傳工作，尤其是村屋、街市及樹林附近位置。看過上述新聞報道後，他已馬上聯絡食環署安排於下星期在相關地點實地視察。

16. 黃啟進議員關注最近深井及馬灣誘蚊器指數嚴重超標及相關防治工作。他建議食

環署加強巡查屋苑或地盤積水的情況，有需要時對物業管理公司或承建商作出檢控，從源頭改善蚊患問題。他感謝食環署早前在馬灣舉行大規模的滅蚊宣傳活動，期望有關工作能持續進行。

17. 朱德榮議員感謝食環署在防治鼠患上所作的努力，指今年捕獲老鼠的數字較去年有所上升，後巷衛生情況亦見改善，反映食環署在商戶教育及清理後巷方面的工作成效不俗。然而，老鼠繁殖力強，不少市民表示在唐樓內仍有大量老鼠出沒。他促請食環署加強執法，特別針對在唐樓內的違規食物工場，以及亂拋垃圾的行為。此外，他感謝食環署到學校宣傳防鼠知識，並因應近日蚊患嚴重，建議署方在中小學加強防蚊滅蚊的教育工作。

18. 梁昌明議員關注地盤的蚊患問題。他指出，過去一個月雨量偏高，且適逢多個長假期，地盤在停工期間缺乏管理導致積水，促使蚊蟲迅速滋生。他詢問一般工程會否設有針對地盤防蚊措施的相關規定。此外，就近日馬灣及深井的誘蚊器指數上升，他詢問蚊患源頭為何。

19. 王淑芬議員建議食環署在中小學校加強防治蚊蟲及鼠患的教育工作，例如在每年派發的“防蚊包”內附加清晰的使用指引，或派發宣傳單張，並鼓勵學童將防治蚊患及鼠患的知識帶回家中與家長分享，以加深社區對相關衛生資訊的認識。

20.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的回應如下：

- (1) 馬灣及青龍頭一帶鄰近植被或樹木茂密的自然環境，屬蚊子的天然棲息地。該署會在相關地點加強防治工作，包括應用大型機械超低微量噴灑器，以延伸滅蟲噴霧的覆蓋範圍，確保能在林蔭茂密處有效殺滅成蚊，從而控制其整體數量；
- (2) 該署歡迎議員隨時與其聯絡，在蚊患較為嚴重的社區（例如村屋）安排聯合宣傳活動，以加強教育及提升居民的防蚊意識；
- (3) 自本港出現一宗蚊傳疾病的本地個案後，該署已隨即巡視荃灣區內由物業管理公司負責管理的範圍，並發出至少一封法定通知書，要求物業管理公司在私人屋苑範圍內進行全面滅蚊工作。該署會持續跟進法定通知書的執行情況，並加強蚊患防治措施；
- (4) 該署一直持續推行防治鼠患的相關工作，包括在公眾地方放置老鼠籠及老鼠餌。另外，該署建議居民從消除老鼠的“食、住、行”三方面基本生存條件着手，盡量減少吸引鼠隻的因素，以改善鼠患情況；
- (5) 由於老鼠在天氣炎熱時繁殖尤為活躍，該署將加強夏季的防鼠工作，包括增聘深宵滅鼠隊伍及在區內增加擺放老鼠籠，務求在鼠隻活動頻繁的時段採取針對性的防治措施；
- (6) 就唐樓內部的環境衛生問題，該署承認因人手限制，巡查範圍或未能覆蓋所

有私人地方。若議員能提供需要特別關注的地點，該署將派員前往跟進並作出改善；

- (7) 針對區內部分唐樓的鼠患問題，由於相關地點難以進行全天候監察，導致執行跟進工作的難度較大。該署會安排針對性的滅鼠行動，以改善有關情況；
- (8) 該署將加強與區內學校的協作，利用早會時間深化防鼠宣傳，並會與各學校保持緊密溝通，於開學前數月做好準備，以擴大校園宣傳活動的規模及成效；
- (9) 地盤一般均會落實防治蚊患的措施（包括使用蚊油及蚊砂等），並由地盤安全主任負責監督地盤內部的環境衛生。該署會定期派員巡查，除要求地盤清理積水外，亦會對有蚊子滋生的地盤採取執法及檢控行動；以及
- (10) 一般而言，地盤積水並非登革熱病媒白紋伊蚊的主要滋生點。該署將時刻保持警覺，落實防治蚊患措施，防止登革熱傳播。

21. 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總工程師／西 5 的回應如下：

- (1) 該署會定期派員巡查工地及進行規管，規模較大的工務工程地盤除設有安全主任外，亦設有專責監察地盤環境狀況的環境主任；以及
- (2) 除了噪音和污水問題外，該署亦非常關注地盤的蚊患情況。在夏季等潮濕的季節，該署會每日派員巡查工地，並會在誘蚊器指數較高的區域加強滅蚊措施（例如噴灑蚊油和清理積水），務求改善蚊患情況。

22. 黃偉傑議員對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落實的“優化處理樓宇滲水檢測程序先導計劃”（下稱“優化計劃”）表示支持和期待。該計劃採用新的調查及處理模式，旨在提高處理樓宇滲漏水問題的效率和成效。他建議邀請滲水投訴調查聯合辦事處（下稱“聯辦處”）到荃灣區議會或其轄下委員會介紹優化計劃，讓議員熟悉處理滲水個案的新流程及成效，以便議員在接獲滲水個案時能更有效地協助居民作出配合。另外，他關注物流公司長期佔用區內行人路擺放快遞包裹的問題，指現行法例未能有效解決，敦促有關部門研究長遠及可行的解決方案。

23.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的回應如下：

- (1) 該署會與聯辦處新界西聯合辦公室聯絡，邀請聯辦處派員在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上介紹優化計劃的運作詳情；
- (2) 該署知悉物流公司將快遞包裹擺放在公眾地方的問題，惟相關包裹既非該署負責處理的棄置物，亦不屬店鋪擴展營業範圍的貨物，在現行法律框架下，該署無權限採取執法行動；以及
- (3) 該署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如發現物流公司在擺放快遞包裹時，同時將手推車等工具置於街上，該署將按處理棄置物的方式採取相應執法行動。

24. 張文嘉議員對區內白紋伊蚊滋生及傳播登革熱的風險表示關注。她促請有關部門進一步說明，在社區環境中哪些類型的積水最容易成為白紋伊蚊的滋生點，以便能更

具針對性地開展宣傳教育工作，亦有助市民進行全方位清潔。

25. 林婉濱議員關注區內露天球場於雨季期間的蚊患問題。她表示近日接獲市民反映，在露天球場活動時身體多處被蚊蟲叮咬。她表示有部分露天球場位於圍封範圍內，屬地政總署管轄，平日難以進行常規清潔。此外，一些球場鄰近草叢、山坡及樹林，於雨季期間容易成為蚊蟲滋生的溫床。因此，她促請食環署跟進相關球場的蚊患問題。

26.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如下：

- (1) 雌性白紋伊蚊偏好在清澈且靜止的小水體產卵繁殖。在雨季期間，部分植物的葉腋容易積存雨水，成為常見的蚊患滋生點。因此，鄰近山坡或植被茂盛的地方均容易成為白紋伊蚊繁殖的溫床，該署會針對議員提及的地點進行霧化處理，以控制成蚊數量；以及
- (2) 若出現蚊患的露天球場屬其他部門的管轄範圍，原則上防蚊工作需由相關部門自行負責。該署會與相關部門先行釐清場地的權責歸屬，如最終能確認管轄權，防蚊工作將交由相關部門負責跟進，反之則會透過跨部門協作共同處理。

27. 主席表示，若各部門在跨部門協作處理滅蚊事宜時遇到協調上的困難，可在地區管理委員會會議進一步討論及跟進。

28. 陳崇業議員關注假日期間外傭在大河道架設帳篷佔用行人路的問題。他建議食環署於假日派員駐守區內繁忙路段及行人路，加強巡查及管理，以改善上述問題。

29.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表示，該署恆常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派員前往區內外傭聚集的地點（例如大河道）巡查及作出勸喻，提醒外傭聚會時保持環境衛生。該署將調配更多人手前往相關地點，加強對外傭的教育工作，務求將對居民日常生活及出行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

30. 主席補充，外傭佔用街道的問題時有發生，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亦不時接獲相關投訴。民政處設有跨部門協作機制，恆常於星期日派員視察區內情況。每逢節日前夕，因外傭寄送物資回鄉的需求增加，上述阻街情況往往較為嚴重。他指出，民政處透過宣傳及教育，勸喻外傭盡量騰出通道及保持環境衛生。民政處過往亦曾數次展開跨部門聯合行動，包括由香港消防處檢視相關活動會否阻塞走火通道；警務處針對貨車運送物資時引致的違例泊車等交通問題進行執法；以及由入境事務處協助調查外傭的居留狀況及有否從事非法工作等。此外，主席強調，處理有關問題時須取得平衡，既要避免過分干擾外傭在假日的正常活動，亦要防止其聚會對市民的日常生活造成滋擾。若發現個別地點問題嚴重，民政處將進行跨部門聯合行動並作出勸喻。他歡迎議員隨時向民政處反映區內衛生欠佳或阻街問題嚴重的地點，以便該處安排適切

的跟進行動。

31. 議員備悉食環署提交的題述文件。

VI 第 5 項議程：荃灣警區行動計劃 2026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4/26-27 號)

32. 主席表示，警務處向議員介紹荃灣警區二零二六年度行動計劃。出席會議的代表為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羅家康先生。

33. 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介紹文件。

34. 周森明議員表示，警務處已在荃灣多個交通黑點利用無人機進行高空錄影取證。他建議警方進一步識別區內其他違例泊車黑點，研究在該些地點採用無人機協助執法，同時在現場張貼告示提醒駕駛者有機會被無人機錄影，以起阻嚇作用，從而減少違泊行為及舒緩交通擠塞。

35. 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表示，除無人機外，“銳眼計劃”下閉路電視攝影機的應用亦已擴大，不僅安裝在區內的燈柱，警車亦相繼配備攝影機，收集路面數據，並透過警區警力調配，處理違例泊車等交通問題。

36. 伍俊瑜議員關注河背街、川龍街及二陂坊一帶的非法賣淫問題，對警方成功拘捕經營者及從業員的執法效率表示肯定。他建議研究引入智慧執法，例如改善上述地點的夜間照明，同時考慮將該些地點納入“銳眼計劃”的覆蓋範圍，以加強監察及提升執法成效。

37. 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回應，“銳眼計劃”的閉路電視攝影機已應用於打擊非法賣淫活動及街頭賭博。此外，該處利用配備攝影機的警車在市中心巡邏，以起阻嚇作用。除針對非法賣淫活動外，相關巡邏範圍亦涵蓋金鋪、銀行、“三無大廈”及棚架等潛在罪案黑點。警方會透過高調軍裝巡邏及不定時無人機巡邏（配合五幅大型告示在不同地點展示），以增強阻嚇效果。至於改善河背街及川龍街一帶夜間照明的建議，該處認為值得探討，但需與其他部門合作，將於會後研究該建議的可行性。

38. 議員備悉警務處提交的題述文件。

VII 第 6 項議程：土木工程拓展署荃灣區地區工作計劃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5/26-27 號)

39. 主席表示，土拓署向議員介紹荃灣區地區工作計劃。出席會議的代表為土拓署總工程師／西 5 羅德智先生。

40. 土拓署總工程師／西 5 介紹文件。

41. 古揚邦議員表示，他與伍俊瑜議員及劉松剛議員聯同國瑞路附近村民及屋苑代表實地視察後，對“荃灣國瑞路公營房屋發展的工地平整工程—第二期”（工程編號：871CL）表示支持，但關注國瑞路由雙程行車改為單程行車後會影響巴士行駛，建議調整巴士路線經國瑞路入口折返原路，以免影響交通。此外，由於國瑞路附近設有水泥廠，重型車輛排隊等候時或會阻礙巴士行駛，他期望工程期間警方能加強巡邏，維持交通秩序。

42. 馮卓森議員就工程編號 871CL 提出查詢，指過往曾計劃將該處的“黃波燈”行人過路設施改為紅綠燈，惟未見納入是次工程，詢問相關改動會否於第三期工程落實。他表示，昇柏山居民曾目睹車輛逆線高速行駛，期望盡快安裝交通燈設施以保障行人安全。此外，他指出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已確定將巴士路線改經油麻磡路，希望土拓署在諮詢村民意見後盡快開展工程。

43. 伍俊瑜議員表示，他曾與國瑞路附近居民會面，他們普遍支持工程方案，但提出兩項關注：第一，國瑞路屬斜路，早前曾發生消防車意外，建議相關部門採取防滑措施及劃設道路標記提醒駕駛者注意安全；第二，由於附近水泥廠的田螺車經常排隊等候，違例泊車情況嚴重。改道後油麻磡路使用量增加且部分路段為單線單程行車，居民憂慮會嚴重影響昇柏山、中葵涌村一帶交通，希望警方在改道實施初期加強巡邏及驅趕違泊的作業車輛。

44. 土拓署總工程師／西 5 回應，該署理解國瑞路改為單線雙程行車（不准西行）會對該區域交通造成影響，工程團隊一直與九巴及專線小巴營辦商保持緊密溝通，以完善該處的交通改道安排。就議員指水泥廠車輛排隊造成交通阻塞的意見，該署會要求工程團隊與營辦商及居民加強聯繫，密切監察現場情況並作出跟進。此外，該署會檢視將現有“黃波燈”改為紅綠燈的落實時間表。

45. 林婉濱議員關注“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下稱“防治計劃”），指荃錦公路一帶村落（包括光板田村）過去數年因暴雨發生多次山泥傾瀉，導致部分斜坡受損。她擔心防治計劃未能涵蓋整個受影響範圍，詢問能否將所有涉事位置納入防治計劃，以及防治計劃完成後會否重新檢查、巡視及收集地區人士或市民的意見，以便將有山泥傾瀉風險地點納入未來的防治規劃。

46. 土拓署總工程師／西 5 回應指，防治計劃以風險為本，越高風險的項目將獲優先

處理。防治計劃屬持續推展的長期措施，土拓署在荃灣區已累計完成 210 個人造斜坡的防治工程，目前正推展另外 11 個斜坡的工程，並已將 30 個斜坡納入規劃之中。如發現特定高風險位置，該署會跟進，研究將其納入防治計劃或調整工程的優先次序。

47. 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補充，去年三月七日國瑞路曾發生致命交通意外，一名女士在沒有欄杆的地點橫過馬路時被巴士撞倒身亡。事後警方已啟動跨部門聯絡機制並進行現場評估，就短期及中期改善措施提出建議。他指出意外並非涉及亂過馬路，而是行人橫過馬路時未能察覺駛至的車輛，因此建議在道路重新規劃的階段，相關部門應加強溝通，考慮增設行人過路設施，並研究國瑞路改為單線雙程行車後，如何進一步提升交通安全。

48. 議員備悉土拓署提交的題述文件。

VIII 第 7 項議程：廉政公署新界西南辦事處 2026/27 年度社區宣傳及教育工作策略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6/26-27 號)

49. 主席表示，廉政公署（下稱“廉署”）新界西南辦事處向議員介紹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社區宣傳及教育工作策略。出席會議的代表包括：

- (1) 廉署總廉政教育主任／新界一秦臻女士；以及
- (2) 廉署高級廉政教育主任陳雅琴女士。

50. 廉署總廉政教育主任／新界一介紹文件。

51. 主席感謝廉署負責社區宣傳及教育工作的人員，一直以來與民政處及荃灣區議會在地區工作上保持緊密合作。他指出，廉署經常派員出席會議及參與社區活動，而區議員亦踴躍支持廉署各項倡廉活動，相信雙方的合作關係將會與時俱進，持續深化。

52. 議員備悉廉署提交的題述文件。

IX 第 8 項議程：資料文件
政府有關部門 2026 年第一季荃灣地區工作進展報告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7/26-27 號)

53. 主席表示，政府部門二零二六年第一季荃灣地區工作進展報告已載列於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7/26-27 號。

54. 議員備悉題述文件。

X 第 9 項議程：資料文件

荃灣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會議報告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8/26-27 號)

55. 主席表示，荃灣區議會轄下六個委員會及兩個工作小組的會議報告已載列於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8/26-27 號。

56. 陳曉津議員邀請議員到路德圍行人天橋參觀新加設的「嚐・遊荃灣」美食文化長廊插畫，並鼓勵市民前往“打卡”及在社交平台分享，共同宣傳地區特色。

XI 第 10 項議程：其他事項

57. 主席報告三項其他事項：

- (1) 荃灣區議會已成立“荃灣區議會慶祝香港回歸 29 周年工作小組”及“荃灣區議會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77 周年國慶工作小組”，分別由陳純純議員及華美玲議員擔任主席。區內的慶祝回歸活動將於六月展開，工作小組亦已開始籌備國慶慶祝活動；
- (2) 今年重點地區議題為“改善行人及無障礙設施”，請議員於七月一日前向秘書處提交收集所得的市民意見及建議；以及
- (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於八月二日舉辦“全民運動日 2026”，並邀請荃灣區議會繼續成為上述活動支持機構，主席建議依循往年慣例接受邀請。議員一致同意。

XII 第 11 項議程：下次會議日期

58.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二）。根據《常規》第 38 條的規定，議員如欲提出某事項或就某事項提交文件在會議上討論，須於會議的十個淨工作日前，向秘書提交通知書及有關文件。因此，主席提醒議員，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一）。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六年七月